

中国证券业协会

中证协发〔2013〕168号

关于开展“加强整治力度，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整非宣传月”相关工作安排的通知

各证券公司、证券投资咨询公司、地方证券业协会：

为进一步净化证券市场网络环境，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维护我会会员单位合法利益。按照协会 2013 年整非工作计划，我会将于 9 月 26 日至 10 月 31 日组织会员公司开展“加强整治力度，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整治利用网络等媒体开展非法证券活动宣传月”（以下简称“整非宣传月”）活动。

各单位应高度重视，严格按照通知要求，认真组织实施，加大宣传力度，使投资者能够充分了解利用网络等媒体从事非法证券活动特点，了解维权方式；进一步提高投资者对非法证券活动的识别能力及防范意识，以实际行动保护投资者利益，维护证券市场环境。

为配合此次宣传月活动，我会已制作完成六集“整非”

典型案例 Flash 动画及培训课件，设计完成了宣传画。现将具体工作安排通知如下：

一、各公司应在公司网站首页设置“整非宣传月”宣传栏目或专题，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网站下载“整非”典型案例动画及电子版案例，供投资者观看查阅。并组织关于“整非”的投资者教育专场。

二、各证券公司应要求营业部在大屏幕上滚动播放“整非”典型案例 Flash 动画，并在公告提示栏张贴相关宣传画和纸质版案例，同时在营业场所设立“整非”咨询台，提供相关咨询并接受非法网络证券活动举报。

三、做好公司员工培训工作，组织员工学习关于公司参与整非工作的远程培训课件。

四、各公司应按照《中国证券业协会会员单位参与整治利用网络等媒体从事非法证券活动工作指引》要求，在交易软件、电话委托系统和荐股软件中增加关于提示投资者警惕非法网络证券活动的内容，同时通过短信方式集中向投资者发送防范非法证券活动的短信。

短信示例 1：“尊敬的投资者，中国证券业协会温馨提醒您，证券机构及从业人员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收益，请勿轻信相关网站及个人的收益承诺。投资有风险入市需谨慎。”

短信示例 2：“尊敬的投资者，中国证券业协会温馨提示：投资者应打消“一夜暴富”的心理，避免落入非法网络证券

投资者应打消“一夜暴富”的心理，避免落入非法网络证券活动陷阱。投资有风险入市需谨慎。”（会员单位可根据自身情况进行补充）

五、各公司可根据自身情况对整非案例的素材进行补充，一并发放给投资者。

六、各公司应在11月5日前将投资者举报情况及宣传月活动组织情况报送协会。

七、各地方证券协会应根据各自辖区的特点，组织会员单位做好“整非”宣传月各项活动；并对辖区内会员单位的宣传情况进行了解，记录各会员单位宣传月的工作情况，于11月5日前向提交协会一份辖区“整非”宣传月活动情况总结，内容包括辖区工作开展情况、宣传效果、举报反馈、意见建议等。

八、其他事项

联系人：于佳、贾韬

联系电话：010-66575960，66575883

邮箱：yujia@sac.net.cn；jiatao@sac.net.cn

